项目概况

福建省渔业减灾中心渔业安全应急宣传视频制作及海洋减灾和安全应急工作宣传品采购项目(二次)（以下简称：“本项目”），现采用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情况

**1.项目名称：福建省渔业减灾中心渔业安全应急宣传视频制作及海洋减灾和安全应急工作宣传品采购项目(二次)**

**2.项目编号：闽昇[2025]采026-1号**

**3.采购内容及要求：**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8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80000

采购包保证金金额（元）: 8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1 | 海洋减灾和安全应急工作宣传品 | 1 | 80000 | 项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4.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

4.1进口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4.2节能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4.3环境标志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4.4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5.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5.1法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5.2特定条件：

　　　**采购包1**：1、资格承诺函（若有）：①本采购包允许供应商采用资格承诺制。采用资格承诺制的供应商，应当根据投标(响应)格式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函，无需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规定的一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资格承诺函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交供应商的资格及资信文件，按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②采购项目有特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还应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①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第四条规定的情形，且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磋商文件第五章《首次响应文件格式》。②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可不提供以上第①点材料，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③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可不提供以上第1点材料，但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磋商文件第五章《首次响应文件格式》。④本项目为服务类采购项目，采购标的名称为“海洋减灾和安全应急工作宣传品”，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其他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须具备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合格有效的《印刷经营许可证》，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3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的响应磋商：

采购包1：不接受

**※根据上述资格要求，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相关规定和资料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和磋商文件第五章。**

**6.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期限：**

磋商文件购买时间：**2025年04月23日至2025年04月28日(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4:30至17:00。未在规定时间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将失去报价资格。**

**7.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地点、方式：**

7.1磋商文件售价：纸质或电子版磋商文件售价100元人民币，纸质磋商文件与电子磋商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磋商文件售后不退，供应商须在磋商文件购买截止时间前以转帐方式或现金方式缴纳购买磋商文件的费用并与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确认，未缴费购买磋商文件和未经书面报名确认的，均视为未报名成功，未报名将导致响应文件被拒收。

7.2购买方式：供应商直接至福建昇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省府路1号金皇大厦三层）购买磋商文件的，须填写《购买磋商文件登记单》；通过**邮件**购买磋商文件的，须按照本项目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磋商公告提供的开户名、开户行、银行账号（开户名称：福建昇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福州屏东支行；账号：6232 6107 2000 0124 774），电汇或转账相应的金额到本公司账户，同时将电汇或转账底单及贵公司相关信息**（含公司名称、公司电话、联系人、手机、传真、电子邮箱、公司地址、参与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填写清楚发邮件至代理机构**（邮箱：304312126@qq.com）**，并打电话与项目经办人确认报名成功与否。

7.3磋商文件领取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省府路1号金皇大厦三层福建昇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响应文件应于**2025年05月06日9:00（北京时间）**之前提交到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省府路1号金皇大厦三层福建昇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厅，逾期收到的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以下简称：“指定媒体”）：福建省国资采购平台（https://ygcg.fjcqjy.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官网（http://hyyyj.fujian.gov.cn/）

**9.磋商时间及地点：**

9.1磋商时间：**2025年05月06日9:00**（北京时间）；

9.2磋商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省府路1号金皇大厦三层福建昇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厅。

**10.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

自信息发布媒体发布公告之日起3个工作日。

**11、采购人：福建省渔业减灾中心**

地址：福州市鼓楼区冶山路26号

邮编：350001

联系人：卓女士

联系电话：0591-87878673

**12、代理机构：福建昇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省府路1号金皇大厦三层

邮编：350001

联系人：贺文敬、于小燕、林晓龙、李珏、蔡月琴

联系电话：0591-87717532

**福建省渔业减灾中心**

日期：2025年04月22日